

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 68 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 35 楼 3519 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家世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等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本次监事会的监事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、摘要及业绩公告（包括根据中国、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）；

表决情况：赞成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二）公司 2021 年上半年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7 日